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圣安街改造提升工程

建设单位：佛山市禅城区通捷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审图机构：佛山市正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单位：佛山市殡仪馆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同

建设单位（甲方）：佛山市禅城区通捷市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审图机构（乙方）：佛山市正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出资单位（丙方）：佛山市殡仪馆

鉴于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任务，由丙方负责出资，为确保甲、乙、丙三方的权利义务，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2019 修订）（国务院令第 714 号）。
- 1.3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2017 修订）（国务院令第 687 号）。
- 1.4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广东省第 74 号文）。
- 1.5 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有关问题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建设技[2000]21 号文。
- 1.6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2018 修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46 号）。
- 1.7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2021 修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52 号）。
- 1.8 广东省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11]88 号）。
- 1.9 佛山市物价局《关于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佛价函[2011]206 号）。
- 1.10 佛山市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收费标准（2019 年修订）。
- 1.11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第二条 委托审查工程的基本情况（名称、规模、投资及勘察设计情况等）及委托审查范围：

2.1 审查工程的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圣安街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规模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	------	---

工程概况	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 圣安街	经批复估/概算建安费	2646800 元
	工程类型 (打√)	☐ 给水、排水工程 ☒ 道桥隧工程 ☐ 交通工程 ☐ 风景园林工程		
	规模	道路长度: / (km) 0.294KM 桥梁跨度: / (m) 道路等级: / 给排水管径、管长: / 水处理量: /万吨/日 风景园林/交通工程: / m² (此栏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填写)		
设计单位	海设工程设计(广东)有限公司		资质证号	A244073504
勘察单位	/		资质证号	/

2.2 委托审查范围

本次委托审查范围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含: ☐ 勘察 ☐ 建筑 ☐ 结构 ☐ 暖通空调 ☐ 给水排水 ☐ 电气 ☐ 自控 ☒ 道路 ☐ 桥梁 ☐ 园林 ☐ 环保)
----------	--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以下资料及文件:

详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审须知。

第四条 当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后, 乙方向甲方交付以下审查成果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日期
1	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加盖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8	按合同约定

第五条 审查中介服务费(以下简称审图费)及支付方式如下:

5.1 暂定审图费¥5293.60(大写人民币伍仟贰佰玖拾叁元陆角);

项目名称	经批复估/概算 建安费(元)	审图费率(%)	折后审图费率(%)	折后暂定审图费 (元)
市政	2646800	0.2	0.2	5293.60
合计	/	/	0.2	5293.60

审查费具体计算公式详见附件。

5.2 双方约定审查费的支付采取以下付款方式中的第 5.2.1 种：

5.2.1 乙方完成施工图审查后通知甲方领取施工图审查文件、审查合格书及图纸，甲方核定本项目审查费用后，乙方按照要求向丙方提出请款申请以及提交合规的发票后，由丙方一次性支付审查费用。

5.2.2 因甲方设计质量低劣，经 3 次整改后仍不合格，应增加审图费用，增加金额数，由甲乙双方商定。

5.2.3 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变更等原因需要重新审图，乙方在接到甲方送去的修改图纸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审查工作，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审查费用。

5.2.4 一阶段设计（即立项后直接进行施工图设计）以经批复的估算建安费作为暂定计费基数，二阶段施工图设计（立项后进行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以经批复的概算建安费作为暂定计费基数。

审图费最终结算价以经财政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委托或有资质第三方造价机构审核的预算建安费作为计费基数，按照合同约定的计费方式计算为准。

5.2.5 审图费最终结算价不得超过概算批复对应单项金额，如超过最高只能按概算批复金额进行支付。

因丙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丙方在合理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财政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合理的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丙方已经按期支付。

合同履行完成后，甲方按照《佛山市禅城区通捷市政工程投资有限公司服务类单位信用评价工作管理办法》（合同签订后由甲方提供该办法）对乙方就本项目服务质量、服务效率、服务态度、服务收费和服务规范等方面进行信用评价，并对乙方进行一次客观、公正的考核评分，乙方同意考核评分签收后签收考核表。若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出现重大失误，给甲方造成严重影响的，除不支付相关费用之外，还将追究相关责任。

上述管理办法更新调整时若仍处于服务期，以新的考核办法内容为准。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以下简称施工图文件）并对其完整性、真实性及时效性负责。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

延误，乙方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审查报告的时间相应顺延。

6.1.2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超出国家相关法规规定的审查内容和违反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审查。

6.1.3 甲方变更委托项目或对提交的资料作较大修改（较大修改是指涉及需重新报规划部门或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工程内容修改（具体以规划部门要求为准）），导致乙方需返工时，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按照实际调整内容所增加工作量另计费用。

6.1.4 甲方应保护经乙方审查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资料、图纸。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资料、图纸不得擅自修改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相应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6.1.5 甲方在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合格后，应到乙方公司领取工程全部图纸。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46号的规定，对甲方提交的施工图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 1)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2)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 3) 消防安全性；
- 4) 人防工程（不含人防指挥工程）防护安全性；
- 5) 是否符合民用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对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的项目，还应当审查是否符合绿色建筑标准；

6)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的签字，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必须审查的其他内容。按《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2021修正）（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52号）的规定，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是指直接涉及工程质量、安全、卫生、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6.2.2 乙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提交审查成果文件，对施工图审查工作负责，承

担审查责任。

6.2.3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设计图纸等技术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审查工作时，审图机构向建设单位退还已收的全部审查费用；已开始审查工作时，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占全部审查工作量的百分比支付审查费。

7.2 丙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审查费。丙方未按时支付审查费时，乙方有权停止审查工作，待丙方交纳相关费用后再行审查，审查时间顺延。甲方逾期两个月不提供或不补充有关技术资料、数据和工作条件，导致乙方无法开展工作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7.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审查资料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审查费的千分之二。

7.4 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规定的审查费用的 10% 作为赔偿，并退还丙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

7.5 任何情况下，双方的赔偿金额不得超过本合同审查费金额。

第八条 其它

8.1 甲方按规定提交齐全的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及全套的施工图后，乙方出具受理通知书。双方根据审图项目的等级，工程规模及技术审查难度，确定审查周期为 10 个工作日，起始时间自合同签订并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审须知所需资料齐备后之日起计。

8.2 送审施工图设计文件经审查不合格（存在涉及公众安全、公共利益和违反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问题）时，勘察设计单位补充修改设计文件的时间不计入乙方的审查工作时间内；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审查意见单”后，应要求原勘察设计单位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修改完善后的设计文件和按规定作了回应的审查意见单各一式两份提交乙方重新审查，审查工作时间按 8.1 条的约定另行计算。甲方及设计单位对乙方的审查意见有疑义或异议时，应尽早知会乙方，乙方

在 3 个工作日内组织有关审查人员与甲方及设计单位沟通。

8.3 如甲方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 6.2 条内容以外服务时，双方应另行签订委托合同，费用另计。

8.4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丙三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5 甲乙丙三方应本着诚信原则协商解决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任何争端或分歧。如在 15 天或双方商定的期间内，未能达成一致，应将争端事项提交调解人进行调解，调解人由双方协商确定。经协调不一致时，任何一方可向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起诉。

8.6 本合同一式八份，乙方二份，丙方二份，甲方四份（其中一份报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8.7 本合同经甲乙丙三方签章后生效。三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8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丙三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甲乙丙三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资料，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9 省外企业进广东省承接业务必须严格执行省厅进粤人员备案要求，省外勘察设计公司负责勘察文件时，勘察文件中签名的技术人员需要先办理相关进粤备案手续，登陆省厅进粤企业和人员信息备案管理平台（<http://113.108.219.40/intogd/>）查阅确认后，外地企业进佛山承接业务须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注册才可进行委托审查，未办理相关手续的项目不予执行施工图审查，不得出具审查合格书。





建设方（甲方）：

佛山市禅城区通捷市政
工程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办公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张槎一路

129 号 5 座

邮政编码：528000

电话：8757-82133362

开户银行：佛山农商行张槎支行

审查方（乙方）：

佛山市正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办公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路 22 号之

一 5 楼

邮政编码：528200

电话：0757-8223038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佛山祖庙支行

账号：44425401040001130

出资单位（丙方）：

佛山市殡仪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办公地址：佛山市禅城区江湾二路圣安街 7 号

邮政编码：528000

电话：0757-82283119

2025年10月29日

附件

审查费计算公式：

广东省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11]88号）。审查费收费标准按建安费的0.2%计费。本工程建安费为2646800元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为： $2646800 \text{ 元} \times 0.2\% = 5293.60 \text{ 元}$ 。

施工图审查费暂为人民币伍仟贰佰玖拾叁元陆角整。

